

##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9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62元，共计募集资金49,336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830.1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6,505.8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1,841.3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4,664.4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86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4,664.4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6,280.17
	利息收入净额	B2	7.9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112.38
	利息收入净额	C2	82.8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392.5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0.8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2,362.7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373.92	
差异	G=E-F	25,988.84	

注：应结余募集资金和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异说明

（1）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万元

（2）购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科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诚业支行理财产品共计11,000.00万元

（3）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1.16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0101040240839	14,657,964.7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4410188000187107	5,779,053.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110501012001645844	21,329,729.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2960010666	235,361.9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科技支行	70650188000193116	10,059,834.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0101040242629	11,677,277.58	
合计		63,739,221.4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392.55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1）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部分生产线变更至公司现有藕塘一期厂房内实施；（2）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庙塘桥藕杨路 158 号（南侧）”变更为“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锡宜高速北侧、龙源催化剂西侧”。

###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投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实际投资累计金额为 4,853.6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由其出具了《关于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6-300 号）。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拟将募集资金 4,853.6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先投入金额 4,853.69 万元进行置换。

###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1

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 收益率	实际 收益 (万元)	资金来源
凯龙 高科	江 苏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诚 业 支 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6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1/1/15	2021/7/15	3.44%	未到期	募集资金
凯龙 高科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分 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804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1/1/15	2021/4/16	2.90%	21.69	募集资金
凯龙 高科	中 国 农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锡 山 支 行	“汇利丰”2021 年第 408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1/1/22	2021/4/16	3.00%	34.52	募集资金
蓝烽 科技	中 国 农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锡 山 支 行	“汇利丰”2021 年第 491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区间累积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05/14	2021/08/18	1.4%-3.1%	未到期	募集资金
蓝烽 科技	中 国 农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锡 山 支 行	“汇利丰”2021 年第 492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区间累积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05/14	2021/11/10	1.4%-3.15%	未到期	募集资金
蓝烽 科技	江 苏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镇 江 科 技 支 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 1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05/14	2021/06/14	3.39%	2.88	募集资金
蓝烽 科技	江 苏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镇 江 科 技 支 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 3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05/14	2021/08/14	1.4%-3.76%	未到期	募集资金

蓝烽科技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科技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6 期 6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6/25	2021/12/25	1.4%-3.76%	未到期	募集资金
------	------------------	-----------------------------	---------	---------	-----------	------------	------------	-----	------

####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划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11,000.00 万元，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留存在各募集资金账户。

####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 6,500.00 万元原用于“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凯龙蓝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 PM/PN 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并将“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部分生产线变更至公司现有藕塘一期厂房内实施。此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庙塘桥藕杨路 158 号（南侧）”变更为“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锡宜高速北侧、龙源催化剂西侧”。

## **五、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664.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12.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92.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5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发动机尾气后 处理系统扩能 项目	是	33,364.46	26,864.46	1,770.21	3,074.50	11.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否	11,300.00	11,300.00	4,006.16	8,982.05	79.4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00 万升 柴油机排气细 微颗粒物 PM/PN 净化关 键材料的研发 及产业化项目	是		6,500.00	336.01	336.01	5.17%	2022 年 2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4,664.46	44,664.46	6,112.38	12,392.5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1）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部分生产线变更至公司现有藕塘一期厂房内实施；（2）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庙塘桥藕杨路 158 号（南侧）”变更为“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锡宜高速北侧、龙源催化剂西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出现的约 6,5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全资子公司蓝烽科技“年产 200 万升柴油机排气细微颗粒物 PM/PN 净化关键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853.6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划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11,000.00 万元，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留存在各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